

民族问题论文集

王连芳 著

云南民族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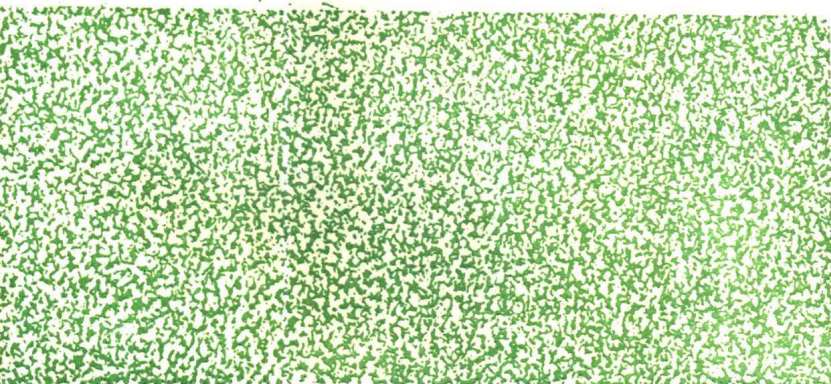
D06-53

W251

民族问题论文集

王连芳 著

云南民族出版社



(滇)新登字02号

责任编辑: 金 瑛

封面设计: 何志明

民族问题论文集

王连芳 著

云南民族出版社出版

(昆明市大观路39号)

云南省建总公司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5.5 字数: 372千

1993年2月第1版 1993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册

书号: ISBN7-5367-0628-6
D·68

定价: 8.80元

(内部发行)

发展民族经济文化
巩固民族团结互助团结

普善通

一九五五年



此时此刻，他在想什么？是在想十三岁那个骑着小驴，把革命者的信件捆在小肚子上秘密递送的早春，还是在想二十岁担任回民支队政委的那个岁月？……是的，人老了，免不了怀旧，他也时常沉浸于那燃烧的岁月，无悔的青春。

四十多年前，战火的烟尘未尽，他打起背包，卸下国家民委二司司长职务，来到传说中的“蛮荒”云南，从那之后，他魂牵梦萦，心系云南各民族，历任中央访问团云南团副团长、云南民族学院副院长、省委边疆工作委员会副书记、统战部副部长、省民族部部长、民委主任、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全国政协委员等，把一生都奉献给了民族事业。在那荒唐的岁月，他曾被扣上“投降主义”、“民族主义”、“叛徒”等等“桂冠”，被监禁，被“改造”，还失去了自己心爱的女儿；为了民族事业，年已古稀的他，仍然在不断奔走，为民族事业呼号……

目 录

序言	江平 (1)
----------	--------

民族区域自治的实践与探索

回顾与建议	(7)
云南民族区域自治四十年的回顾与展望	(11)
贯彻民族区域自治法的重要一步	(59)
加强少数民族干部职工队伍建设是实行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关键	(63)
突出本州特点 解决实际问题	(69)
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发扬艰苦奋斗的开拓精神 ...	(73)
加速资源开发 加强民族团结	(78)
用好用活用够自治权 加速自治州经济文化的发展	(81)
在改革中完善自治制度	(85)
关于认真贯彻民族区域自治法的意见	(89)
民族干部工作中需要注意的三个问题	(93)
云南民族工作中几个值得深思和需要认真对待的问题	(100)
发扬默默无闻的奉献精神把民族语文工作推向新台阶	(110)
白文工作应急起直追迎头赶上	(114)

高瞻远瞩 扎实工作·····	(118)
----------------	-------

民族经济研究

要严肃对待民族间经济差距拉大的问题·····	(125)
新时期云南民族经济问题·····	(133)
关于云南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战略设想的初步探讨 ·····	(173)
对云南少数民族贫困地区经济开发的几点意见·····	(188)
关于高寒贫困山区问题·····	(198)

综合研究

民族团结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	(207)
现阶段民族关系中一个需要认真解决的问题·····	(214)
继承和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民族精神·····	(223)
要紧密地结合各民族新的实际开拓前进·····	(231)
《论瑶族传统文化》序·····	(234)
对当今民族问题的几点思考·····	(236)

工作回顾

边疆实况通讯之一·····	(247)
---------------	-------

边疆实况通讯之二·····	(249)
在边疆民族地区工作中继续深入贯彻党的群众路线·····	(254)
正确对待民族特点·····	(258)
关于边疆民族地区农业合作化问题·····	(261)
云南边疆民族地区土改工作情况·····	(272)
难以忘怀的故事·····	(282)
中央访问团到中甸的难忘回忆·····	(288)
中央访问团第二分团部分文稿摘编·····	(296)
文革期间云南民族工作被破坏的情况和建议·····	(331)
借鉴与思考·····	(350)

关于回族工作

试论云南回族的基本特点和发展战略·····	(363)
在落实“沙甸事件”平反政策中遇到的问题和意见·····	(383)
谈谈对回回民族的再认识·····	(393)
冀鲁边区（渤海）回民支队初创时期遇到的几个问题 ·····	(400)
弘扬团结精神 振兴回族事业·····	(441)
在英雄战斗过的土地上奋进·····	(445)
回汉人民团结战斗的一曲凯歌·····	(448)

旧文选录六篇

要坚决迅速地解决回民的根本问题——土地问题·····	(461)
----------------------------	-------

匪特活动地区开展土改的初步体会·····	(464)
强力开展回民工作·····	(470)
行署颁发“自治决定”后回民领袖王连芳发表谈话·····	(474)
回协总会主任王连芳著文庆祝回民大队成立·····	(477)
我们老回回家一定翻身到底·····	(479)
后 记·····	(481)

序

江 平

王连芳同志的《民族问题论文集》，即将出版了。对于民族工作和民族理论研究工作岗位上的同志们来说，这是一个令人高兴的好消息。实践出真知，实践出理论。连芳同志长期从事民族工作和民族政策的研究工作，他的书是他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理论探索的结晶，因此，它的出版发行具有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连芳同志要我为他的书写篇序，我欣然命笔，谨以此表示我的热烈祝贺。

我同连芳同志很早就相知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因工作关系，我们之间的联系日渐增多。近几年来，由于我们都是中国民族理论学会的顾问，每年都有机会会聚一堂，一起研究和探讨民族方面的问题，互相交换意见，彼此了解就更深了。连芳同志是一位出身于少数民族（回族）的坚定的共产主义者。他的思想境界、求实精神和理论勇气，都是值得称道的。这几年在民族理论学会的讨论中，我们一致认为，只有社会主义才是解决民族问题的必由之路。邓小平同志今年初视察南方时指出：不坚持社会主义，不改革开放，不发展经济，不改善人民生活，只能是死路一条。这是实践证明了的真理，是必须永远牢记的。在多民族的社会主义国家，如果不这样做，各民族便会失去凝聚力，民族主义、民族分离主义就会泛滥成灾，国家就会四分五裂。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一个中心，两个基

本点”的基本路线，民族平等、团结、民族区域自治、各民族共同发展、共同繁荣的民族政策，已经为我国各民族开创了十分美好的前景。它使许多从前鲜为人知的少数民族登上了历史舞台，走上了发展繁荣的道路，使各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事业蓬勃发展，蒸蒸日上，各少数民族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不断提高。中华各民族都将跻于先进民族的行列，这是毫无疑义的。

在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奋斗进程中，连芳同志所作的努力和贡献，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1981年4月，连芳同志同云南省委、省人民政府的负责同志一起到北京，向党中央和国务院汇报民族工作。中央书记处会议以后，云南同志同有关部门的同志就会议纪要的起草进行了认真的讨论，最后形成了《云南民族工作汇报会纪要》，中央印发了这个文件。这是一个很好的文件，不仅对云南，而且对全国民族工作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就是在这个文件中，中央确定了民族工作的总方针是“坚定不移地关心、帮助各少数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全面发展，沿着社会主义道路不断前进，逐步实现各民族事实上的平等。”文件重申了民族干部的构成要与当地各民族的人口比例大体相当。文件指出：“大力培养一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忠实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密切联系民族群众，有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和各种业务能力的民族干部队伍，使每个民族自治地方逐步做到民族干部的构成与当地各民族人口比例大体相当，这是坚持党的民族区域自治政策，使少数民族‘用自己的腿走路’的关键所在。”文件强调指出：“我们党要经常关心、帮助各少数民族在经济上的发展。经济是基础，只有经济的发展，才能更好地促进政治和文化的发展，民族区域自治也才有稳固的基础。”文件还指出：“发展少数民族

经济，开发边疆、民族地区的国家资源，一定要把国家利益和当地各族人民的利益很好地结合起来，把国家帮助和自力更生很好结合起来。”我们高兴地看到，自从1981年7月中央印发《云南民族工作汇报会纪要》以来，云南的民族工作有了长足的发展，并且创造了许多成功的经验。

1984年冬，我们中央统战部的几位同志到云南考察民族干部问题，连芳同志当时身体不好，但抱病坚持同我们一起工作，这种忘我的工作精神，给我们留下了难忘的印象。我们到了6个地、州，20多个县、市，行程万里。这次考察中提出的问题和研究的意见，由于连芳同志及时报告省委，引起重视，对云南民族干部工作的推动起了应有的作用。

连芳同志的这部著作，涉及民族区域自治、民族经济、文化等诸多方面，但最重要的是民族区域自治，包括民族干部的培养、提拔和使用，这是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关键。连芳同志在担任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人大民委主任期间，一直致力于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的工作，指导和帮助云南各自治州、自治县制定自治条例，尽了很大的努力。在已制定颁布的自治条例中，云南省对自治地方权力机关、行政机关领导成员、组成人员和工作人员中民族干部的配备，分别三种情况，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一是在实行自治的民族和其他少数民族人口占到70%以上的自治地方，规定在尽量配备民族干部的同时，要有意识地按三分之一的比例配备汉族干部，以发挥汉族干部的积极作用；二是在自治民族和其他少数民族人口占50%左右的自治地方，规定民族干部应与其人口比例大体相当或者略高于人口比例；三是在自治民族和其他少数民族人口占30%的自治地方，则规定民族干部一定要高于其人口比例，以保障其自治权利的实施。这一关于民族干部比例的规定，对协调云南各民

自治地方的民族关系，保障各民族的平等权利，调动各民族干部的积极性，已经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效果是很好的。

云南是我国民族成份最多的边疆省份，也是我们多民族国家民族工作的窗口。长期以来，云南省委、省政府十分重视民族问题，在民族工作方面取得了很好成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云南省在认真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培养民族干部和发展民族经济、文化等方面都提供了宝贵的新鲜经验。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近几年来，云南省委、省政府提出了发展民族经济的“两个结合”的战略方针，即：国家开发资源必须与带动当地民族经济发展，提高群众的科学文化素质相结合；城市加工工业必须与农村原料基地建设相结合。经过几年的实践，提供了一批典型经验，其中，位于新平彝族自治县扬武镇的鲁奎山铁矿的建设更具有开创性的意义，代表了国营企业在民族地区开发资源和进行建设时，把国家利益同民族区域利益正确地恰当地结合起来的典型，带动了当地民族经济的发展，赢得了少数民族的拥护，我们称它为鲁奎山道路，这在全国也是很有推广价值的。

连芳同志作为长期担任云南民族工作部门的主要负责人之一，对于云南民族工作取得的成绩和经验的积累都是作出了贡献的。他的这本书也反映了这方面的内容。连芳同志现已退居二线，担任云南省委民族工作领导小组的顾问，但他仍然关注着民族工作，“老骥伏枥，志在千里”，连芳同志目前正在主编《云南民族问题的理论与实践》一书，我们期待着这部著作的早日问世。

——民族区域自治的
实践与探索——



回顾与建议

党和国家在云南大规模开展民族工作已经 40 年了，对 40 年来的民族工作冷静地作了一个回顾，不论对总结过去，开拓未来，都是很有意义的。

我们云南是一个拥有 1200 万少数民族，山区面积占 94%，国境线长过 4000 多公里的省份，民族、山区和边疆问题三位一体始终是我省的基本特点。因此，各民族的平等、团结和共同繁荣，巩固边防以及努力开发山区使之脱贫致富，始终是我省必须解决的三大战略任务。而民族团结和民族素质的提高是实现三大任务的核心和关键，是贯彻执行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础。我省 40 年民族工作的实践证明，什么时候坚持从云南实际出发，坚持慎重稳进和循序渐进的方针，我们的各项事业就顺利前进。反之，急于求成，我们的事业就遭到挫折。40 年来，各兄弟民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历史性变化，同时也经历了艰难曲折的斗争。主要经历了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1950 年至 1957 年。当时云南解放不久，境内的阶级斗争与境外敌人的破坏并存，紧张的阶级关系和复杂的少数民族关系交织在一起。长期受压迫的少数民族基于历史的隔阂，对党和政府存在着很大的民族疑虑和不信任。特别是民族中的上层人士，既与本族群众存在阶级矛盾，又与本民族群众有着传统联系，有的甚至左右着民族的背向。政治上他们既有爱国爱故乡的感情，又对党存在着严重的疑虑和戒备，面对这样复杂的局面，我们根据党的民族政策，在边疆民族区创造性地提出“反左不反右，讲团结不讲斗争”的方针。首先广泛